

证券代码：300561

证券简称：汇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7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为了执行上述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5、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中衔接的相关规定，公司无需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只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本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不会对公司财

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